



死亡后信用卡债务是否需要偿还，需要区分3种情况：

### 1.名下有资产

如果持卡人生前有财产，有可能一笔钱放在家里，有可能存在持卡人信用卡发卡银行，那么银行都有为储户保密的原则。

也就是说，死亡的持卡人名下的遗产，需先用于清偿信用卡债务，剩余的遗产才能进行分配。

### 2.名下无资产，但有配偶

信用卡债务是具有连带关系的。根据我国婚姻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债权人就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以个人名义所负债务的，应当按夫妻共同债务处理。

夫妻一方死亡的，生存一方对婚姻存续期间的共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直系亲属如果没有民事行为能力，或者不具备还款能力，银行就看有没有财产，或者遗产。如果财产，遗产都没有，银行就算坏账。

如果持卡人是因为意外事故死亡的，例如车祸，或者医生的医疗事故等。

那么可能会获得一笔赔偿款，如果家属配合的话，银行可能收回欠款，如果不配合的话，银行最多是起诉到法院。

如果欠款大于诉讼费的有可能起诉，如果欠款500以内的基本就算坏帐了。

### 3.名下无资产也无配偶

那么这部分债务只能作为坏账处理或者是银行自行采取法律手段维权，而不需由持卡人父母或兄弟姐妹等亲属来承担。

基于以上的原因，对于信用卡欠款人死了怎么办这个问题，信用卡的欠款银行只能是尽可能的去催收，如果催收不到的话，就算坏账了。